

科技考古方面的论文约16篇。其中有关古代陶瓷、玉料、青铜矿料产地的研究不少，有宏观和理论的，也有就某一遗址或某一地区做个案研究的。另外还有一些论文，涉及对古陶瓷的理化分析研究、古人类食性研究、古代人居环境研究、古遗址植硅石分析、古代铸铜工艺、古代乐器研究等。与科技考古相关的还有以科技手段测年方面的研究，如以琉璃河西周墓葬为研究对象的¹⁴C测年研究、早更新世牙珐琅电子自旋共振测年研究等。

文化遗产保护方面有6篇论文。有理论性较强的综合研究，如对工业遗产技术价值、手工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等的保护研究，也有个案研究，如对某一类遗物如丝绸、木器的保护研究，或就某一遗址如秦始皇陵文化遗产的保护管理研究，还有像土遗址防风化加固保护材料这样的文物保护技术与应用方面的研究。

博物馆学方面较为薄弱，仅见1篇有关中国博物馆学理论体系研究的论文。

二

总体看，近10年考古文博专业博士论文选题有这样几个特点和趋势：

第一，城址、墓葬、地域文化以及一些专门性研究仍是主要的选题内容，同时出现一些新的动向，如在新石器时代至夏商这一时段中，研究文化演进、社会复杂化进程等有关文明起源和早期文明发展问题的选题不少。不同地域或中外文化的比较研究也较受青睐。聚落研究、人口研究、人居环境研究、祭祀遗存的研究、道教遗物的研究等也都具有一定的新意。

第二，在研究的地域上，全国性大范围的研究不多，以某一地区或某一遗址为对象进行研究的较多，总的还是以北方居多，南方偏少。另外，除中原地区外，研究边远地区的论文渐多，主要涉及东北、新疆、北方草原以及西南等地区。

第三，研究趋于细化，如研究彩陶、青铜器、玉器、瓷器上纹饰的不少，青铜器研究中有不少专门研究兵器的，城址研究中有专门研究某一类遗存的，如礼制建筑、佛寺建筑乃至普通集镇。墓葬研究有不少是特选某一小地域内某一时代的墓葬进行细化研究的，还有选择墓葬结构的局部或某一类随葬品做专门研究的。

第四，研究的层次与水平上升。例如一些有关铁器、漆器的专题研究，已不再仅停留在器物材料的搜集与整理上，而是上升到其生产与流通等产业考古研究的高度，甚至是社会历史的研究。

第五，科技考古方面的论文以个案研究居多，着重于解决一些具体问题，如某些器物原料的产地问题等。从选题可以看出，各种新手段、新技术在科技考古中的应用逐渐增多，自然科技与考古学的结合愈加紧密。

第六，随着大规模田野考古工作的开展以及田野资料的增多，出现不少以第一手田野资料进行研究的博士论文。

三

上述博士论文的选题除受到各院校学术传统和特点的影响外，与这期间考古学等学科的发展也密切相关。

近10年中国早期考古学文化的区系类型研究进一步深化，中华文明探源研究逐步展开，聚落考古以及史前社会组织结构和社会形态的研究渐受重视。夏、商文化的探索和梳理进展较快，商周时期的考古研究取得不少突破。秦汉以后的考古新发现更是数不胜数，材料日新月异，除城址、墓葬考古外，很多专题研究更加深入和细化。宗教考古、美术考古方兴未艾，出现不少新的研究领域。随着国际学术交流的增多，中外文化交流考古渐成热点。多学科结合尤其是自然科技手段在考古学中的应用更加广泛，科技考古已成为中国考古学的一个重要分支。社会对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的重视，给考古学及相关学科的发展也提出了新的要求。所有这些，对博士研究生的培养及论文的选题都产生了直接影响。

近10年中国考古学在理论方法上也有所发展，各种新的方法、理论、理念逐步被学界接受并加以实践。考古学学科的空间布局也有变化和调整，主要表现为一方面继续深化中原等地区的考古发掘和研究，另一方面也意识到边远地区考古学的重要性，并开始逐步向此倾斜。这些在有关博士论文的题目中均可体现出来。

近10年考古文博学界的一些重大研究课题和学术热点也在一定程度上引导了博士论文的选题。特别是夏商周断代工程、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等重大学术课题，不仅带动了相关学术研究的发展，也影响了很多博士论文的选题，如各地早期文明进程的考古学研究、¹⁴C测年等科技考古方面的论文均与此有关。

上世纪90年代以来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大规模的建设活动客观上推动了田野考古工作的开展，如三峡库区的考古工作，其规模之大，史无前例。这期间获取的大批田野资料不仅需要整理和研究，而且也为一些新的研究领域的开辟创造了条件。近10年不少博士论文都是从这些新资料中产生的。

上述考古文博专业博士学位论文的选题特点和趋势可能还将延续一段时间，有的或进一步加强，当然，随着学术的发展，也会有一些调整。其中，在新资料不断增加、新方法新理论渐趋成熟的背景下，很多传统研究领域仍有新的突破点，论文选题可在细化和深度上下功夫。此外，地域考古的空白点还有很多，尤其是边远地区，虽然这一点已被认识并得到重视，但相对北方来说，华南和西南地区在此方面仍较薄弱，可开辟不少新的研究课题。

采编：管理员

中国文物信息网

留言须知：

- 一、不得发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的言论；
- 二、不得发表造谣、诽谤他人的言论；
- 三、不得发表未经证实的消息，亲身经历请注明；
- 四、请勿发表任何形式的广告、企业推广产品或服务；
- 五、本信箱只用于中国文物报社和公众之间的交流，请勿发表与中国文物报社工作无关的留言；
- 六、本网站拥有发布、编辑、删除网上留言的权利，凡不符合本须知规定的留言将予以删除；
- 七、如在本栏目留言，即表明已阅读并接受了上述各项条款。

网友留言只代表网友个人观点，不代表网站观点。另外网站不定期对评论实行审核后发布制度。

共 0 页 0 条 当前第 1 页

本篇文章暂无评论

共 0 页 0 条 当前第 1 页

发表评论

[关于我们](#) | [联系电话](#) | [广告刊例](#)

中国文物报社版权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邮编：100007 社址北京市东直门内北小街2号楼东侧2层

电话：010-84078838 传真：010-84079560 建议使用1024*768或以上分辨率浏览

制作维护中国文物报社网络中心 电话：84078838-8050